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监事马彩媚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在满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

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